

证券代码:600187 证券简称:ST国中 公告编号:2026-044

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6年6月10日
回购方案首次实施日期	2026年6月11日-2027年6月31日
回购总金额	2,000万元至2,500万元
回购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回购用途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和股东权益
预计回购股份数量	50.75万股
预计回购股份占总股本比例	0.021%
预计回购金额	8400万元
实际回购期限	1至6个月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6年6月14日、2026年6月17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的议案》。

股票简称:老凤祥 股票代码:601612 公告编号:临2026-025

老凤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老凤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成员任期将于2026年6月15日届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的连续性,公司于2026年5月19日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选举非职工代表董事。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26年6月10日召开工会第二届第五次职工代表大会(以下简称“职工代表大会”)。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尹晖同志为职工代表大会代表。

尹晖同志现任工会主席,符合国家《证券期货市场诚信监督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有关规定,向监管机构查询了尹晖同志有关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情况,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上市公司董事的其他情况。

特此公告。

老凤祥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6月11日

证券代码:603293 证券简称:埃泰克 公告编号:2026-014

芜湖埃泰克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决议议案:无

●会议有程序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时间:2026年6月10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地点:中国(安徽)自由贸易试验区芜湖片区湖北路48号201会议室

(三)会议主持人:董事长

(四)会议记录人:董秘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六)公司在任董事11人,列席11人;

(七)李孝庆先生出席本次会议,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程序:通过

表决情况:

议案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49,162,300	98,690	0
表决权比例	94.9139%	0.0861%	0.0000%

三、其他事项

1、本次会议符合《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芜湖埃泰克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1日

证券代码:688297 证券简称:中无人机 公告编号:2026-035

中航(成都)无人机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份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航(成都)无人机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6月9日、6月10日收到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的通知,基于对公司投资价值、发展前景及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上述人员于2026年6月9日、6月10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竞价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合计9,900股,合计增持金额304,427.80元,增持比例占公司总股本的0.0101%。现将本次增持股份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一)增持主体:副总经理、总设计师唐勇先生,副总经理、总工程师刚先生,总会计师王飞先生。

(二)增持增持时间:2026年6月9日、6月10日

(三)增持增持数量:唐勇先生增持2,400股,刚先生增持2,400股,王飞先生增持5,100股。

(四)增持增持价格:唐勇先生增持均价为162.00元/股,刚先生增持均价为127.00元/股,王飞先生增持均价为60.08元/股。

(五)增持增持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六)增持增持的具体情况:

姓名	增持数量(股)	成交总金额(元)	本次增持前持有公司股份数量(股)	本次增持后持有公司股份数量(股)
唐勇	2,400	101,342.00	2,300	4,700
刚	2,400	186,450.00	2,400	4,800
王飞	5,100	144,635.80	2,900	8,000

证券代码:600129 证券简称:太极集团 公告编号:2026-031

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盐酸羟丁胶乳注射液通过仿制药一致性评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西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南药业”)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关于盐酸羟丁胶乳注射液的相关补充申请批准通知书,西南药业盐酸羟丁胶乳注射液通过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基本情况

药品名称	盐酸羟丁胶乳注射液
剂型	注射液
申报事项	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
规格	10ml:1mg(含0.2125g丁)注射液
注册分类	化学药品4类
药品注册证编号	YH11460220
上市许可持有人	西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生产企业	西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药品其他相关信息

本品主要用于治疗气管炎等严重呼吸性困难,可迅速缓解药物等引起的过敏性休克,亦可用于延长海洛英类药物的作用时间,各种原因引起的心室骤停治疗,心肺复苏的主要抢救用药。盐酸羟丁胶乳注射液为《国家基本药物目录、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目录(2025年)》甲类药品。截至本公告日,根据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数据,国内共有36家公司有盐酸羟丁胶乳注射液生产批件,西南药业是第21家获得该药品一致性评价批件的公司。

经《Menet》数据库统计,2025年盐酸羟丁胶乳注射液在中国城市公立、县级公立、城市药店、网上药店、城市社区及乡镇卫生院销售总额23,707万元。

截至目前,西南药业对该产品累计投入研发费用681.1万元(未经审计)。

证券代码:002728 证券简称:特一药业 公告编号:2026-033

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513,309,812股剔除回购专户中的回购股份2,566,618股后的总股本510,743,194股为基数,按持股比例不变的原则,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0000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76,611,479.10元,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2. 因公司回购专户中的回购股份不参与分红,实施权益分派前后公司总股本保持不变,现金分红总额等额分配到每一股的持股比例不变。因此,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除权除息价格计算时,应以总股本(含回购专户)计算的每股现金红利乘以(1.492499元/含税,保留七位小数,最后一位直接截取,不四舍五入)计算,每股现金红利=现金分红总额/总股本,即1.492499元/股-76,611,479.10元÷513,309,812股。

三、在计算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变更前,2025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的除权除息价格按照上述原则及计算方式执行,即:

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的除权除息价格=股权登记日收盘价-0.1492499元/股

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6月9日、6月10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竞价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合计9,900股,合计增持金额304,427.80元,增持比例占公司总股本的0.0101%。现将本次增持股份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一)增持主体:副总经理、总设计师唐勇先生,副总经理、总工程师刚先生,总会计师王飞先生。

(二)增持增持时间:2026年6月9日、6月10日

(三)增持增持数量:唐勇先生增持2,400股,刚先生增持2,400股,王飞先生增持5,100股。

(四)增持增持价格:唐勇先生增持均价为162.00元/股,刚先生增持均价为127.00元/股,王飞先生增持均价为60.08元/股。

(五)增持增持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六)增持增持的具体情况:

序号	增持数量(股)	成交总金额(元)	本次增持前持有公司股份数量(股)	本次增持后持有公司股份数量(股)
1	011****17		2,300	4,700
2	011****001		2,400	4,800
3	001****77		2,900	8,000
4	011****271		2,900	8,000

证券代码:002859 证券简称:洁美科技 公告编号:2026-057

浙江洁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前赎回“洁美转债”实施暨即将停止交易的重要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 转股赎回日:2026年6月23日

2. 转股赎回价格:101.266元/张(含税息)

3. 转股赎回资金到账日:2026年6月30日

4. 转股停止交易日:2026年6月17日

5. 转股停止转股日:2026年6月23日

6. 可转债赎回条件满足日:2026年6月29日

7. 可转债赎回截止日:2026年6月29日

8. 发行人赎回资金到账日(即达中国结算账户):2026年6月26日

9. 赎回类别:全部赎回

10. 最后一个交易日可转换公司债券简称:2类转债

11. 根据安排,截至2026年6月22日收市后仍未转股的“洁美转债”将申请强制赎回。本次赎回完成后,“洁美转债”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停牌,特提醒“洁美转债”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债券持有人持有的“洁美转债”如存在质押或被冻结的,建议在停止转股前解除质押或冻结,以免出现无法转股的情况。

12. 风险提示:自前日“洁美转债”二级市场价格与赎回价格存在较大差异,特别提醒“洁美转债”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如果投资者未及时转股,可能面临损失,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浙江洁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5月2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洁美转债”的议案》。结合当前市场及公司自身情况,经过综合考虑,公司董事会决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可转债发行管理》等相关规定及《浙江洁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中有关提前赎回条款的有关规定,行使“洁美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并授权管理层及相关负责后续“洁美转债”赎回的全部相关事宜。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洁美转债”基本情况

(一)可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证券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323号”文核准,浙江洁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11月4日公开发行了6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金额60,000.00万元。

(二)可转债上市情况

具体上市情况详见公司于2020年11月6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浙江洁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公告编号:2020-023)。

(三)可转债转股情况

根据《浙江洁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2020年11月10日)起至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2026年6月10日)起满6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26年5月10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2026年11月3日)止。

(四)可转债转股价格的调整情况

1. 2026年6月25日,鉴于公司回购注销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132.96万股,回购价格为19.19元/股,回购公司总股本为411,329,479股,根据转股价格调整规则,“洁美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为27.63元/股。

2. (2)2026年6月18日,鉴于公司实施2025年利润分配方案,每10股派发现金1.999996元(含税),根据转股价格调整规则,“洁美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为27.63元/股。

3. 2026年6月15日,鉴于公司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1,910,400股,回购价格为16.31元/股,回购公司总股本为432,822,306股,根据上述转股价格调整规则,“洁美转债”的转股价格由原来的26.75元/股调整为26.80元/股。

4. 2026年6月11日,鉴于公司已于2026年6月10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洁美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3)。

(5)2026年6月21日,鉴于公司已实施2025年利润分配方案,每10股派发现金1.00元(含税),根据转股价格调整规则,“洁美转债”的转股价格由原来的27.05元/股调整为26.95元/股。

5.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14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www.cninfo.com.cn》的《关于根据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调整“洁美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0)。

(6)2026年6月5日,鉴于公司于6月5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www.cninfo.com.cn》的《关于洁美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3)。

(7)2026年6月17日,鉴于公司于6月17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www.cninfo.com.cn》的《关于洁美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3)。

(8)2026年6月22日,鉴于公司于6月22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www.cninfo.com.cn》的《关于根据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调整“洁美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2)。

(9)2026年6月25日,鉴于公司于6月25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www.cninfo.com.cn》的《关于根据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调整“洁美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5)。

证券代码:603373 证券简称:安邦护卫 公告编号:2026-028

安邦护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安邦护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6月1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注册资本变更情况

公司因实施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导致公司的注册资本和总股本发生变化,总股本由10,752,686.72万股变更为10,053,763.57万股,注册资本由10,752,686.72万股变更为10,053,763.57万股。

二、修订《公司章程》情况

公司根据上述情况,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了修订,具体修订情况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752686.72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53763.57万元。
第六十一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752686.72万元。	第六十一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53763.57万元。

除上述条款修订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保持不变。

三、本次修订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具体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备案事宜。上述变更事项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予以披露。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2859 证券简称:洁美科技 公告编号:2026-057

浙江洁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前赎回“洁美转债”实施暨即将停止交易的重要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 转股赎回日:2026年6月23日

2. 转股赎回价格:101.266元/张(含税息)

3. 转股赎回资金到账日:2026年6月30日

4. 转股停止交易日:2026年6月17日

5. 转股停止转股日:2026年6月23日

6. 可转债赎回条件满足日:2026年6月29日

7. 可转债赎回截止日:2026年6月29日

8. 发行人赎回资金到账日(即达中国结算账户):2026年6月26日

9. 赎回类别:全部赎回

10. 最后一个交易日可转换公司债券简称:2类转债

11. 根据安排,截至2026年6月22日收市后仍未转股的“洁美转债”将申请强制赎回。本次赎回完成后,“洁美转债”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停牌,特提醒“洁美转债”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债券持有人持有的“洁美转债”如存在质押或被冻结的,建议在停止转股前解除质押或冻结,以免出现无法转股的情况。

12. 风险提示:自前日“洁美转债”二级市场价格与赎回价格存在较大差异,特别提醒“洁美转债”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如果投资者未及时转股,可能面临损失,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浙江洁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5月2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洁美转债”的议案》。结合当前市场及公司自身情况,经过综合考虑,公司董事会决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可转债发行管理》等相关规定及《浙江洁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中有关提前赎回条款的有关规定,行使“洁美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并授权管理层及相关负责后续“洁美转债”赎回的全部相关事宜。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洁美转债”基本情况

(一)可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证券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323号”文核准,浙江洁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11月4日公开发行了6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金额60,000.00万元。

(二)可转债上市情况

具体上市情况详见公司于2020年11月6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浙江洁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公告编号:2020-023)。

(三)可转债转股情况

根据《浙江洁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2020年11月10日)起至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2026年6月10日)起满6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26年5月10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2026年11月3日)止。

(四)可转债转股价格的调整情况

1. 2026年6月25日,鉴于公司回购注销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132.96万股,回购价格为19.19元/股,回购公司总股本为411,329,479股,根据转股价格调整规则,“洁美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为27.63元/股。

2. (2)2026年6月18日,鉴于公司实施2025年利润分配方案,每10股派发现金1.999996元(含税),根据转股价格调整规则,“洁美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为27.63元/股。

3. 2026年6月15日,鉴于公司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1,910,400股,回购价格为16.31元/股,回购公司总股本为432,822,306股,根据上述转股价格调整规则,“洁美转债”的转股价格由原来的26.75元/股调整为26.80元/股。

4. 2026年6月11日,鉴于公司已于2026年6月10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洁美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3)。

(5)2026年6月21日,鉴于公司已实施2025年利润分配方案,每10股派发现金1.00元(含税),根据转股价格调整规则,“洁美转债”的转股价格由原来的27.05元/股调整为26.95元/股。

5.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14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www.cninfo.com.cn》的《关于根据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调整“洁美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0)。

(6)2026年6月5日,鉴于公司于6月5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www.cninfo.com.cn》的《关于洁美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3)。

(7)2026年6月17日,鉴于公司于6月17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www.cninfo.com.cn》的《关于洁美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3)。

(8)2026年6月22日,鉴于公司于6月22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www.cninfo.com.cn》的《关于根据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调整“洁美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2)。

(9)2026年6月25日,鉴于公司于6月25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www.cninfo.com.cn》的《关于根据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调整“洁美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5)。

证券代码:603373 证券简称:安邦护卫 公告编号:2026-029

安邦护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财务负责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安邦护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石晓庭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需要,石晓庭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财务负责人职务,辞职后仍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职务。

公司于2026年6月1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审核,同意由副总经理邵女士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自第二届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情况

姓名	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是否领取薪酬	是否持有公司股份	是否持有表决权
石晓庭	财务负责人	2026年6月10日	2026年12月31日	否	是	是

二、离任对公司影响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石晓庭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辞去职务后,石晓庭先生仍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职务,不会对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石晓庭先生将继续按照相关约定做好交接工作。

三、财务负责人聘任情况

公司于2026年6月1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审核,同意由副总经理邵女士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自第二届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三、董事会聘任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聘任委员会对邵女士的任职资格进行全面核查,认为邵女士女士的任职条件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具备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所需要的专业知识和工作能力。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2859 证券简称:洁美科技 公告编号:2026-057

浙江洁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前赎回“洁美转债”实施暨即将停止交易的重要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 转股赎回日:2026年6月23日

2. 转股赎回价格:101.266元/张(含税息)

3. 转股赎回资金到账日:2026年6月30日

4. 转股停止交易日:2026年6月17日

5. 转股停止转股日:2026年6月23日

6. 可转债赎回条件满足日:2026年6月29日

7. 可转债赎回截止日:2026年6月29日

8. 发行人赎回资金到账日(即达中国结算账户):2026年6月26日

9. 赎回类别:全部赎回

10. 最后一个交易日可转换公司债券简称:2类转债

11. 根据安排,截至2026年6月22日收市后仍未转股的“洁美转债”将申请强制赎回。本次赎回完成后,“洁美转债”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停牌,特提醒“洁美转债”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债券持有人持有的“洁美转债”如存在质押或被冻结的,建议在停止转股前解除质押或冻结,以免出现无法转股的情况。

12. 风险提示:自前日“洁美转债”二级市场价格与赎回价格存在较大差异,特别提醒“洁美转债”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如果投资者未及时转股,可能面临损失,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浙江洁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5月2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洁美转债”的议案》。结合当前市场及公司自身情况,经过综合考虑,公司董事会决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可转债发行管理》等相关规定及《浙江洁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中有关提前赎回条款的有关规定,行使“洁美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并授权管理层及相关负责后续“洁美转债”赎回的全部相关事宜。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洁美转债”基本情况

(一)可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证券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323号”文核准,浙江洁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11月4日公开发行了6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金额60,000.00万元。

(二)可转债上市情况

具体上市情况详见公司于2020年11月6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浙江洁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公告编号:2020-023)。

(三)可转债转股情况

根据《浙江洁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2020年11月10日)起至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2026年6月10日)起满6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26年5月10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2026年11月3日)止。

(四)可转债转股价格的调整情况

1. 2026年6月25日,鉴于公司回购注销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132.96万股,回购价格为19.19元/股,回购公司总股本为411,329,479股,根据转股价格调整规则,“洁美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为27.63元/股。

2. (2)2026年6月18日,鉴于公司实施2025年利润分配方案,每10股派发现金1.999996元(含税),根据转股价格调整规则,“洁美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为27.63元/股。

3. 2026年6月15日,鉴于公司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1,910,400股,回购价格为16.31元/股,回购公司总股本为432,822,306股,根据上述转股价格调整规则,“洁美转债”的转股价格由原来的26.75元/股调整为26.80元/股。

4. 2026年6月11日,鉴于公司已于2026年6月10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洁美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3)。

(5)2026年6月21日,鉴于公司已实施2025年利润分配方案,每10股派发现金1.00元(含税),根据转股价格调整规则,“洁美转债”的转股价格由原来的27.05元/股调整为26.95元/股。

5.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14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www.cninfo.com.cn》的《关于根据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调整“洁美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0)。

(6)2026年6月5日,鉴于公司于6月5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www.cninfo.com.cn》的《关于洁美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3)。

(7)2026年6月17日,鉴于公司于6月17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www.cninfo.com.cn》的《关于洁美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3)。

(8)2026年6月22日,鉴于公司于6月22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www.cninfo.com.cn》的《关于根据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调整“洁美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2)。

(9)2026年6月25日,鉴于公司于6月25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www.cninfo.com.cn》的《关于根据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调整“洁美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5)。

证券代码:603373 证券简称:安邦护卫 公告编号:2026-030

安邦护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安邦护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6月9日以电子传件及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了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已于2026年6月10日通过现场方式召开第二次董事会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充分讨论,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邵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10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安邦护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财务负责人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8。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邵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邵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会议决议生效日期

本次会议决议自公告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2859 证券简称:洁美科技 公告编号:2026-057

浙江洁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前赎回“洁美转债”实施暨即将停止交易的重要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 转股赎回日:2026年6月23日

2. 转股赎回价格:101.266元/张(含税息)

3. 转股赎回资金到账日:2026年6月30日

4. 转股停止交易日:2026年6月17日

5. 转股停止转股日:2026年6月23日

6. 可转债赎回条件满足日:2026年6月29日

7. 可转债赎回截止日:2026年6月29日

8. 发行人赎回资金到账日(即达中国结算账户):2026年6月26日

9. 赎回类别:全部赎回

10. 最后一个交易日可转换公司债券简称:2类转债

11. 根据安排,截至2026年6月22日收市后仍未转股的“洁美转债”将申请强制赎回。本次赎回完成后,“洁美转债”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停牌,特提醒“洁美转债”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债券持有人持有的“洁美转债”如存在质押或被冻结的,建议在停止转股前解除质押或冻结,以免出现无法转股的情况。

12. 风险提示:自前日“洁美转债”二级市场价格与赎回价格存在较大差异,特别提醒“洁美转债”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如果投资者未及时转股,可能面临损失,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浙江洁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5月2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洁美转债”的议案》。结合当前市场及公司自身情况,经过综合考虑,公司董事会决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可转债发行管理》等相关规定及《浙江洁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中有关提前赎回条款的有关规定,行使“洁美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并授权管理层及相关负责后续“洁美转债”赎回的全部相关事宜。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洁美转债”基本情况

(一)可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证券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323号”文核准,浙江洁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11月4日公开发行了6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金额60,000.00万元。

(二)可转债上市情况

具体上市情况详见公司于2020年11月6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浙江洁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公告编号:2020-023)。

(三)可转债转股情况

根据《浙江洁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2020年11月10日)起至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2026年6月10日)起满6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26年5月10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2026年11月3日)止。

(四)可转债转股价格的调整情况

1. 2026年6月25日,鉴于公司回购注销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132.96万股,回购价格为19.19元/股,回购公司总股本为411,329,479股,根据转股价格调整规则,“洁美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为27.63元/股。

2. (2)2026年6月18日,鉴于公司实施2025年利润分配方案,每10股派发现金1.999996元(含税),根据转股价格调整规则,“洁美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为27.63元/股。

3. 2026年6月15日,鉴于公司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1,910,400股,回购价格为16.31元/股,回购公司总股本为432,822,306股,根据上述转股价格调整规则,“洁美转债”的转股价格由原来的26.75元/股调整为26.80元/股。

4. 2026年6月11日,鉴于公司已于2026年6月10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洁美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3)。

(5)2026年6月21日,鉴于公司已实施2025年利润分配方案,每10股派发现金1.00元(含税),根据转股价格调整规则,“洁美转债”的转股价格由原来的27.05元/股调整为26.95元/股。

5.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14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www.cninfo.com.cn》的《关于根据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调整“洁美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0)。

(6)2026年6月5日,鉴于公司于6月5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www.cninfo.com.cn》的《关于洁美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3)。

(7)2026年6月17日,鉴于公司于6月17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www.cninfo.com.cn》的《关于洁美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3)。

(8)2026年6月22日,鉴于公司于6月22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www.cninfo.com.cn》的《关于根据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调整“洁美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2)。

(9)2026年6月25日,鉴于公司于6月25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www.cninfo.com.cn》的《关于根据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调整“洁美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5)。

证券代码:603373 证券简称:安邦护卫 公告编号:2026-030

安邦护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安邦护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6月9日以电子传件及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了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